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07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广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永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建坤	董事	工作原因	张丽宁
袁晓玲	独立董事	出差	张文君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对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和不确定性保持充分和足够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铁路运输作为公司主营业务，以煤炭运输为主，客户集中度高，煤炭行业 and 客户需求变化、运价调整都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2017 年，煤炭行业量价齐升，铁路货运量也随之增长。随着煤炭行业去产能工作的深入推进及神华宁煤煤制油项目的满负荷运行，宁夏煤炭资源供应持续偏紧，导致公司为火电企业提供的铁路运输量较以前年度有所减少，但同时也刺激了企业对宁夏外部煤炭的需求，未来公司挑战和机遇并存。

提请投资者对上述因素给公司业绩带来的不确定性予以关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1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东铁路	指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大古物流	指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酒庄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世纪大饭店	指	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金色枸杞	指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资委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国运	指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重要股东
神华宁煤	指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股东及重要客户
华电国际	指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宁夏能源铝业	指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酿酒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酿酒有限公司，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种植分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
酒业公司	指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自治区，全区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
本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西部创业	股票代码	000557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部创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xia Western Venture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estern Ventu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广林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11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11		
公司网址	www.xbcy.nx.cn		
电子信箱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登昭	紫小平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电话	0951-3975696	0951-3975696
传真	0951-3975696	0951-3975696
电子信箱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41100624900808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994 年，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1996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兼营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业务，汽车、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 1997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兼营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业务； 2016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仓储和物流、机车和车辆维修；酒店管理，酒店、住宿、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4.01-1999.09，香港中昌国际有限公司； 1999.09-2002.02，深圳市广夏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2002.03-2009.06，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07-2012.01，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2012.01-2016.01，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至今，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 65 号银川投资大厦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梁建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杜晓炜、裴毅	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7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659,644,140.31	463,125,906.43	42.43%	599,767,98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994,814.66	8,339,451.87	943.17%	59,175,6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474,977.22	-39,245,716.32	292.31%	71,358,69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1,960,438.53	74,523,448.14	305.19%	47,902,70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1	500.00%	0.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1	500.00%	0.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0.25%	1.94%	1.8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5,043,964,812.09	5,049,395,006.45	-0.11%	5,471,267,18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23,745,775.34	3,935,959,736.22	2.23%	4,013,115,149.9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637,813.14	125,009,866.24	163,709,396.31	226,287,06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8,017.22	12,548,300.03	11,679,195.76	50,499,30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14,861.30	12,705,189.23	14,181,732.96	36,373,19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15,389.45	112,585,621.62	110,226,219.52	41,233,207.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6,502.29	-28,944.65	-1,073,27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92,339.62	50,300,000.00	200,000.00	报告期收到政府给予的运价补贴 854.8 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45.23	1,966,746.24	6,662,474.4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8,132,075.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47,320.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7,030.59	2,006,663.10	544,569.79	报告期将无法支付的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919.71	1,511,975.98	384,754.70	
合计	11,519,837.44	47,585,168.19	-12,183,058.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铁路运输、仓储物流、葡萄酒、酒店餐饮四大板块。各业务板块的相关情况如下：

1. 铁路运输业务：公司铁路运输业务的服务对象为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的大型煤矿、化工和电力企业，主要运输货物为煤炭，当前运营线路全长279公里，包括自有铁路和客户专用线两部分。营业收入来源于运费、杂费、代维代管费，运杂费收费标准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核定。报告期内，受煤炭需求回升和取消阶梯运价影响，铁路运输业务的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2. 仓储物流业务：公司仓储物流业务主要依托铁路运输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代理和仓储服务。报告期内，物流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蒙煤进宁代理运输服务费、防冻液、抑尘剂喷洒服务等。

3. 葡萄酒业务：公司自有15,000亩酿酒葡萄种植基地，分别位于宁夏青铜峡市和银川市植兴公路南侧，报告期内，公司将葡萄种植基地整体对外出租，租赁期10年。公司主要产品为“银广夏”和“詹姆斯酿”牌系列干红、干白、桃红葡萄酒及蒸馏酒，均以自产酿酒葡萄为原料，委托加工而成。葡萄酒的销售以公司直接对外销售为主，代理商销售和网络销售为辅。

4. 酒店餐饮业务：公司所属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位于宁夏银川市玉皇阁北街，是集住宿、餐饮、商务为一体的三星级酒店。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78.50%，原因是：宁东铁路部分项目已竣工结转固定资产，并对停止建设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货币资金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44.07%，原因是：部分承兑汇票到期解付，且报告期在运输收入上升的基础上加大了欠款回收力度。
应收票据	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33.53%，原因是：部分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预付款项	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 87.62%，原因是：预付项目取得发票进行结算。
应收利息	本报告期末，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 198.26%，原因是：本期货币资金充裕，应收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1643.17%，原因是：本期增加固定收益的结构存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限增加 64.67，原因是：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否
☒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964.41 万元，比 2016 年营业收入 46,312.59 万元增加 42.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99.48 万元，比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3.95 万元增加 943.17%。2017 年经营业绩与 2016 年相比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煤炭市场需求回升，铁路运量较上年提升，特别是神华宁煤煤制油项目运量增长较大；二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了公司铁路货运月基本运量以外新增运量的阶梯运价政策，同等运量情况下收入和利润增加；三是参照市场行情，调整铁路专用线代维收费标准，同时新增神华宁煤煤制油铁路专用线代维代管业务；四是其他业务板块经营情况整体向好，世纪大饭店、大古物流扭亏为盈，酒庄公司大幅减亏。

2017 年，公司完成铁路运量 3,785.11 万吨，比 2016 的 2,883.34 万吨增加 901.77 万吨，增幅为 31.28%，但与年初预计的 4,300 万吨运量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原因是：

1.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炭资源供应不足，发电企业从宁东铁路管内运输煤炭量低于预期；
2. 2017 年上半年，鸳鸯湖电厂对铁路专用线进行改造，公司为其提供的铁路运量低于预期；
3. 神华宁煤煤制油项目第二套生产线投产时间晚于预期，公司为该项目提供的铁路运量少于预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9,644,140.31	100%	463,125,906.43	100%	42.43%
分行业					
铁路运输	600,575,117.83	91.05%	419,598,831.01	90.60%	43.13%
服务业	42,259,822.37	6.41%	31,021,543.24	6.70%	36.23%
酒及酒精制造业	16,809,200.11	2.55%	12,505,532.18	2.70%	34.41%
分产品					
货运	600,575,117.83	91.05%	419,598,831.01	90.60%	43.13%
服务业	42,259,822.37	6.41%	31,021,543.24	6.70%	36.23%
葡萄酒	16,809,200.11	2.55%	12,505,532.18	2.70%	34.41%
分地区					
国内	659,644,140.31	100.00%	463,125,906.43	100.00%	42.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铁路运输	600,575,117.83	346,555,516.91	42.30%	43.13%	21.24%	32.69%
分产品						
货物运输	600,575,117.83	346,555,516.91	42.30%	43.13%	21.24%	32.69%
分地区						
国内	600,575,117.83	346,555,516.91	42.30%	43.13%	21.24%	32.6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铁路运输	346,555,516.91	89.41%	285,839,504.16	86.02%	21.24%
服务业	26,066,853.07	6.73%	28,882,107.16	8.69%	-9.75%
酒及酒精制造业	14,970,585.62	3.86%	17,585,803.33	5.29%	-14.87%

说明：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宁夏青铜峡市和银川市植兴公路南侧共计拥有1.5万亩葡萄种植基地，原来由自己种植经营。因公司葡萄原酒库存较大，以公司目前的销售规模和能力，消化原有库存已存在很大困难，若自己经营葡萄种植基地，库存原酒数量还将继续增大，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减少资金投入，降低葡萄酒库存，经过认真比对、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将1.5万亩葡萄种植基地全部对外出租，租赁期为十年。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5,337,129.7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9.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0.4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3,951,538.66	49.47%
2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78,254,177.79	11.99%
3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2,240,443.09	9.54%
4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586,495.09	5.61%
5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304,475.13	3.72%
合计	---	525,337,129.76	79.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8,239,939.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1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42,396,067.65	19.62%
2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运输工程分公司	17,164,643.35	7.94%
3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837,606.84	7.79%
4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6,662,217.12	7.71%
5	中铁十六局集团铁运工程有限公司	15,179,404.04	7.03%
合计	---	108,239,939.00	50.1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29,541.03	1,858,489.08	14.58%	报告期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管理费用	132,288,721.36	119,530,854.35	10.67%	1. 报告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2. 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5,368,511.57	12,712,557.96	-57.77%	1. 银行贷款本金逐年减少，利息支出随之下降；2. 货币资金的增加使利息收入同比上升。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570,747.43	581,026,660.38	3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610,308.90	506,503,212.24	-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60,438.53	74,523,448.14	305.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3,917.81	186,852,037.75	-9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06,911.62	68,088,113.53	10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2,993.81	118,763,924.22	-21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51,723.1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23,843.36	408,403,621.74	-5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72,120.26	-408,403,621.74	-85.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885,324.46	-215,116,249.38	150.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报告期运量同比大幅上升增加营业收入，且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使本项目同比增长较大。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报告期收回理财本金数额少于去年同期。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本期货币资金充裕，结构性存款金额高于去年购买理财产品数。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少于去年同期。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且归还银行借款少于去年同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本期发生额达15,318.49万元，同时，“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额”为14,279.74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额”为-9,892.05万元，使“净利润”远低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0,045.23	0.04%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2,708,411.91	20.23%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814,681.56	3.40%	将重组时挂账的长期未付出款进行账务处理。	否
营业外支出	1,203,311.35	1.07%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7,613,856.14	7.29%	255,159,169.66	5.05%	2.24%	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且加大欠款回收力度。
应收账款	81,976,001.67	1.63%	91,282,806.08	1.81%	-0.18%	加大欠款回收力度。
存货	63,444,086.35	1.26%	67,899,367.02	1.34%	-0.08%	加大销售力度，葡萄酒库存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12,711,460.95	0.25%	12,938,558.57	0.26%	-0.01%	
固定资产	3,475,172,780.21	68.90%	3,531,670,460.63	69.94%	-1.04%	
在建工程	8,001,237.50	0.16%	37,218,464.71	0.74%	-0.58%	部分工程竣工后转入固定资产。
长期借款	100,650,000.00	2.00%	164,970,000.00	3.27%	-1.27%	归还银行贷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11,107.4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51,221,085.12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4.81	账户长期未使用成为久悬账户。
应收票据	26,100,000.00	用于对外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东铁路	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3,533,368,100	5,182,565,258.05	4,231,189,470.28	604,798,093.44	157,961,587.05	132,882,441.37
酒庄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制造	5,000,000	32,605,142.50	-4,464,958.61	10,464,749.36	-4,078,448.67	-4,078,448.66
销售公司	子公司	酒、饮料及茶叶零售	10,000,000	156,798,123.12	-17,143,150.99	11,220,840.88	-8,022,089.78	-8,138,251.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铁路运输板块

行业格局和趋势：宁东铁路作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唯一一家地方铁路公司，拥有稳定的大型煤炭、电力、化工企业客户，运输线路全长279公里（含32公里代管线路），深入覆盖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各煤矿、电厂以及化工园区，具有资本密集性、垄断性和公益性等特点。相对于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具有运量大、能耗低、规模经济、安全可靠、效率高、稳定可靠等优势，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运输业务领域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宁东铁路运输的货物包括煤炭、油、电解铝相关产品、煤化工产品、焦炭等，主要运输货品为煤炭。作为地方铁路，铁路运输价格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核定。因此，煤炭行业需求变化及运价调整都会对运输收入和利润带来重大影响。2017年，煤炭行业量价齐升，铁路货运量也随之增长。随着煤炭行业去产能工作的深入推进及神华宁煤煤制油项目的满负荷运行，宁夏煤炭资源供应持续偏紧。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8年1月经济运行情况数据显示，2018年宁夏煤炭缺口预计为5,000万吨，对宁夏外部煤炭的需求量将进一步扩大，这为公司未来铁路运输业务的发展提供了空间和机遇。

发展战略：按照“紧跟项目、服务用户、适度超前、设计先行”的原则，实施“一纵一横”的主干铁路网和“一路连多口”外运通道布局，扩能增运，强基固本，把公司建设成为西北领先、国内一流的现代运输企业。

存在的困难和可能面临的风险：

1. 煤炭行业市场环境和客户集中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以煤炭运输为主，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和电力企业，煤炭行业和客户需求变化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
2. 运价风险：公司运价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调控，未来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若对运价进行调整，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影响；
3. 铁路运输产业链短，既存在运量不足与运能闲置之间的矛盾，又存在运输服务需求升级与运输供给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

解决措施和经营计划：

1. 在重点做好煤制油运输组织，扩大管内电煤铁路运输占比的同时，深入挖掘货源，改变货运结构单一的局面；
2. 关注区域内煤矿企业投产、复产情况，建立有效协调机制，做好产需衔接，开辟新的

运量增长点；

3. 稳步扩大蒙煤进宁市场，积极推进陕煤进宁步伐，关注探索疆煤、甘煤、晋煤进宁业务；做好沟通协调，力争开通集装箱运输，扩大交接口过境货物运输；

4. 以优化配煤中心站作业为重点，合理设置机车折返所，优化、创新运输组织模式，整合运输资源，提升运输服务和效率；

5. 力争铁路运输价格市场化。

2018年，预计实现铁路运量4,200万吨，比2017年的3,785.11万吨增长10.96%。

（二）仓储物流板块

行业格局和趋势：公司物流产业旨在以信息化为先导，依托铁路运输资源，采用购置、改建、合作、联营等手段实现资源共享，打造现代专业物流企业，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实现公铁联运、集装箱运输、仓储配送、信息服务一体的多元化发展道路。随着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的发展，预计物流的输入输出将呈现增长趋势，可为公司物流产业提供更多发展机遇。2017年，大古物流围绕铁路运输主业，大力推进蒙煤进宁、抑尘剂防冻液喷洒、华特沥青物流服务等业务，取得较好成效。

发展战略：以发展现代物流业为契机，以用户需求为向导，构建宁东铁路物流及电子交易信息平台、开展煤炭物流业务、化工物流业务以及集装箱物流业务，实施煤炭物流集散中心、化工物流基地、集装箱集散联运物流中心工程，形成完善的区域性物流体系，实现从传统铁路运输业向协同公铁联运、集装箱运输、仓储配送、增值加工和信息服务为一体的现代物流服务业多元化发展的战略转型。

面临的困难和可能的风险：目前主要围绕公司铁路主营业务开展经营活动，因业务单一、专业人才及业务经验不足等原因，尚不能形成规模和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解决措施和经营计划：

1. 推进外部联合合作，开展集装箱运输、仓储、汽运等业务，延伸物流服务链，努力解决物流“最后一公里”难题，提高物流服务质量；

2. 立足宁东物流市场，依托铁路运输资源优势，应用电子商务和电子物流技术，探索一体化物流服务模式，突破宁东煤化工物流瓶颈，树立物流服务品牌；

3. 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开展非煤货物物流服务及危化品运输保险项目，努力增加收入。

（三）葡萄酒板块

行业格局和趋势：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17年中国葡萄酒产量为100.1万千升，比2016年减少13.6万千升，同比下降5.3%，连续四年呈下降趋势。在进口葡萄酒的连续冲击下，中国葡萄酒产业仍处于产品结构调整期，但中国葡萄酒消费市场整体处于平稳向好态势。葡萄酒产业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大力扶持的产业之一，截止2017年末，宁夏酿酒葡萄种植面积达57万亩，已建成酒庄86个，正在建设113个，年产葡萄酒近10万吨，产大于销、供大于求

的局面依然延续，竞争形势十分严峻。公司1997年进入葡萄酒行业，自有酿酒葡萄种植基地15,000亩，在业内虽具一定知名度，但未形成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将葡萄种植基地整体出租，全力开展葡萄酒销售业务。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强化市场营销，积极参与宁夏产区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江苏、福建、浙江重点市场的推介活动，2017年葡萄酒业务实现大幅减亏。

发展战略：依托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的地理环境优势，培育特色葡萄酒产业。

面临的困难和可能的风险：产业链不完整，销售和市场开发能力较弱，销售规划和工作思路需要进一步明晰；原酒、成品酒库存量大，潜在跌价风险较大，在短期内无法形成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解决措施和经营计划：

1. 优化营销激励措施，增强激励效果，大力推进全员销售；
2. 层层分解任务，责任落实到人，形成自上而下的营销责任体系；
3. 引入岗位竞争机制，面向社会公开选拔优秀人才，激发内部活力，打造专业化、市场化营销团队；
4. 强化质量管控，优化产品体系，提高运营和服务水平；
5. 加强销售渠道建设，创新销售模式，制定灵活营销策略，巩固扩大已有客户群体，多途径开发新市场；
6. 切实降低成本，提高管理水平，努力实现扭亏为盈。

（四）酒店餐饮板块

行业格局和趋势：公司所属世纪大饭店位于银川市兴庆区玉皇阁北街，饭店面积13,000平方米，共有主楼10层，附楼8层，是集住宿、餐饮、商务为一体的三星级酒店。2017年，世纪大饭店找准定位，瞄准大众消费市场，大胆创新实践，开办明档，严控成本，餐饮收入同比增长，实现扭亏为盈，并且获得自治区2017年度“十佳旅游饭店”殊荣。

发展战略：依托宁夏独特的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优化饭店环境，提升服务质量，打造独具特色的酒店和餐饮服务。

存在的困难和面临的风险：世纪大饭店地处老城区，周边环境和酒店设施陈旧，停车不便，对中高端客户缺乏吸引力，竞争形势日益严峻。

解决措施和经营计划：

1. 从设施和区位实际出发，把握好眼前和长远利益的关系，进一步准确界定目标客户，巩固明档经营成果，不断探索新型经营业态；
2. 坚持理念创新、模式创新，提高服务水平和市场营销能力；
3. 坚持细致精致极致，持续提高成本管控水平，全面提高盈利水平。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5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个人	公司停牌原因，葡萄种植基地出租情况，互动平台回复及电话咨询情况等。公司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7 年 08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个人	公司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是否变化，重组进展等。公司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接受投资电话咨询 320 人次，咨询的主要内容为：重大资产重组进度、停牌原因、业绩预告、葡萄基地出租情况、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本年度经营与业绩情况等。公司未提供书面资料。
接待次数			320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32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不适用。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86,994,814.66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8,339,451.87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59,175,637.34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宁国运、中国信达、神华宁煤、华电国际及宁夏能源铝业（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就本次重组获得的银广夏新增股份出具《关于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以及《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银广夏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三十六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银广夏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承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年02月01日	2019年02月02日	正常履行中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银广夏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0亿元，若实际利润数低于10亿元的，交易对方应当在补偿期限届满后（即第三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以现金向银广夏补足该等差额部分。（注：净利润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银广夏每一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合并报表项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额为准。）交易对方对于需要支付的盈利承诺补偿现金应当按照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资产交割日其各自持有宁东铁路的股权比例各自进行承担，相互之间不承担连带责任。”	2016年02月01日	2019年05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夏国运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避免和消除重组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形成同业竞争，宁国运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 在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3. 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4. 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宁夏国运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铝业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减少并规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交易对方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 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 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地赔偿或补偿。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其全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 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人之间完全独立；3. 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 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占用的情形；3. 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承诺人。（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共用银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其全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裁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公司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 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署《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就解决银广夏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问题进行约定并作出承诺，具体如下：1. 原关联方占款处置损失：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银广夏因原关联方占款造成的损失金额为 4,284.01 万元。对此，交易对方同意，因处置前述占款所导致的损失由交易对方以其持有宁东铁路 100% 股权在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的等值部分进行补偿。2. 原关联方担保损失：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银广夏已按照《重整计划》确定的清偿比例向农业银行清偿债务 5,613.20 万元，并由此形成关联方担保损失 5,613.20 万元。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酿酒公司向世界银行贷款 498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403.63 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银广夏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了反担保并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对此，交易对方同意，按照《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对方各自持有宁东铁路的股权比例在损失确认后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各股东方之间不承担连带责任。综上，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宁东铁路股东权益补偿的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金额共计 9,897.21 万元。另外，还可能因酿酒公司向世界银行贷款事项，在相关方主张权利时为银广夏承担担保责任遭受的损失进行补偿。”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2-31	交易对方已依照《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就前述 9,897.21 万元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金额进行了补偿，其他承诺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新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此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对 2017 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本年会计报表无影响。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此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28,944.65 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 28,944.65 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子公司大古物流开展原煤贸易业务，根据采购和销售时开具的发票金额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即在 2016 年前三季度累计确认此类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 231,851,821.46 元、营业成本 232,669,966.83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年度审计时对此项业务的商业实质进行了重新评估，认为：大古物流在此项业务中对原煤实物没有控制权，其实质为代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 33 条的规定，不能按照发票全额确认收入和成本，而应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付给供应商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此项业务的重新认定导致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和三季度营业收入等主要财务指标与已披露的数据存在较大差异，构成会计差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更正。详见 2017 年 4 月 12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梁建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2017年5月3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2017年5月4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资产重组筹划事项

2017年4月28日,公司与黄居彬、黄举天、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

2017年5月2日,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开市起停牌;

2017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自2017年7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以推进重组工作。本次重组,公司计划通过发行股份并配套募集资金方式购买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关于聘请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年7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及《关于聘请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1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同意聘请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重组提供中介服务,服务费用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含配套募集资金相关的服务费);

2017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黄居彬、黄举天和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关于终止框架协议的协议》,终止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黄居彬、黄举天及其他机构(或个人)持有的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根据《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2017年9月11日，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相关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年5月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2017年5月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017年5月1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2017年5月2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2017年5月3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2017年6月7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2017年6月1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2017年6月2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017年6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2017年6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
2017年6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2017年7月7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
2017年7月1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7-055）
2017年7月1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
2017年7月1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2017年7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2017年7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

2017年7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2017年8月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
2017年8月1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
2017年8月1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0）
2017年8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6）
2017年9月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7）
2017年9月1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7-079）
2017年9月1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

十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焦裕嘉诉宁东铁路侵害企业出资人权益纠纷案	15.44	否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5）金民商初字第48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宁东铁路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焦裕嘉股权收益49,800.50元、出资款利息104,635元；并以股权收益49,800.5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5.5%的标准，自2015年8月24日计算利息至法院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2017年3月，宁东铁路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于2017年6月2日被驳回。宁东铁路已于6月23日向焦裕嘉支付上述款项。	已结案	2017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宁夏天地华宇科技有限公司诉宁东铁路合同纠纷案	21.24	否	—	经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并经（2016）宁0106民初639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宁东铁路于2017年2月20日之前支付原告宁夏天地华宇科技有限公司合同款212,400元；被告宁东铁路提供符合安装设备的条件后，通知原告宁夏天地华宇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调试安装，原告应积极保证设备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已结案	2017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代国蓉等 5 原告诉西部创业合同纠纷案	0	否	—	2017 年 5 月 19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川 01 民终 2371 号《民事判决书》裁定:撤销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2016)川 0105 民初 3685 号民事判决;驳回代国蓉等的起诉。	已结案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西部创业诉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葡萄酒销售及加工合同纠纷案	30.43	否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6)宁 0106 民初 10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西部创业与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原酒销售加工合同》;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货款 172,502 元、贴标费 22,663.42 元、包装材料损失 81,426.43 元、违约金 27,683 元,共计 304,274.85 元;被告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对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其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追偿;驳回西部创业其他诉讼请求。	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向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内蒙古能建物产有限公司诉大古物流煤炭贸易纠纷案	433.41	是 (对应付利息和诉讼费预计负债)	—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2017)内 0105 民初 369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 被告大古物流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向原告能建物产支付货款 4,290,446.72 元及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 4,290,446.72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2. 驳回原告能建物产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4,413 元由原告能建物产负担 743 元,由被告大古物流负担 43,670 元。大古物流已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向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	2017 年 11 月 01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	2017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5)
大古物流诉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煤炭贸易纠纷案	599.12	否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向大古物流送达《受理案件通知书》。	—	—	2017 年 11 月 01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大古物流诉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煤炭买卖合同纠纷案	479.95	否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7)宁0106民初7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4,379,468.66元，利息388,194元，合计4,767,662.66元，并以4,379,468.66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4.75%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案件受理费22,903元，由原告大古物流负担2,239元，被告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负担20,664元。	-----	2017年11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年02月0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平罗县兴平碳素制品有限公司诉西部创业及宁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清算责任纠纷案	13.4	是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6）宁0106民初553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及宁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对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应清偿平罗县兴平碳素制品有限公司的货款133,974.88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2,979元，由本公司及万得公司负担。本公司不服判决，于2017年7月上诉至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11月29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宁01民终2230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已结案	2017年12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5）

十四、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 交易方	关联 关系	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 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 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 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 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青铜峡铝业 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 交易	提供铁路 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 局核定运 价	0.19 元/吨公里	616.22	1.02%	620	否	按月结算	——	2017 年 4 月 8 日	证券时报、巨潮 资讯网
华电宁夏灵 武发电有限 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 交易	日常关联 交易	执行物价 局核定运 价	0.19 元/吨公里	7,825.42	12.95%	7,600	是	按月结算	——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宁夏中宁发 电有限责任 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 交易	日常关联 交易	执行物价 局核定运 价	0.19 元/吨公里	340.01	0.56%	600	否	按月结算	——	2017 年 7 月 12 日	“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 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57）
宁夏宝丰能 源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 交易	日常关联 交易	执行物价 局核定运 价	0.19 元/吨公里	1,358.04	2.25%	1,500	否	按月结算	——	2017 年 10 月 27 日	3.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 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84）
合计	——	——	——	——	——	10,139.69	——	10,3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租赁情况说明**

经 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销售公司与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签署《葡萄种植基地合作框架合同书》及《葡萄种植基地承租合同书》，将 15,000 亩葡萄种植基地通过整体打包方式出租给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并与其开展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方面的合作。葡萄种植基地租赁期限为 10 年，租金合计为 4,500 万元。2017 年度租金 300 万元已收到。详见《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4 月 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关于对外出租葡萄种植基地暨签署合作框架合同及承租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7 年 5 月 4 日“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酿酒公司		3,403.63	1998 年 12 月 01 日	3,403.63	连带责任 保证	2007 年 10 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403.6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403.6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3,403.6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403.63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1998 年 12 月，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 498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403.63 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 年 3 月、4 月，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 6212 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由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	0	0
合计		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银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	自有资金	2016年03月10日	2017年03月09日	——	保证收益型	4.10%	8.2	8.2	已收回		是	否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于2016年4月21日、2016年5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1.5亿元，单产品最长投资期不超过十二个月。详见《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6年4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2016年5月18日“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宁夏银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	自有资金	2016年03月21日	2017年03月21日	高流动性资产、债券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	保证收益型	4.10%	12.33	12.33	已收回		是	否	
合计			500	--	--	--	--	--	--	20.53	20.53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宁东铁路连续五年对宁夏隆德县凤岭乡冯碑村、齐兴村实施定点帮扶。2017年初，公司被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评为“驻村帮扶工作先进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1) 精准扶贫规划**

《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2018年1月）提出：今后五年，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瞄准“两不愁、三保障”标准，聚焦“五县一片”深度贫困地区，落实“五个一批”措施，激发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内生动力，确保到2020年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按照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精神及党委、政府《关于做好新一轮扶贫开发驻村工作管理意见》、自治区扶贫办《关于派驻新一轮扶贫开发驻村工作队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公司将继续对宁夏隆德县凤岭乡冯碑村、齐兴村实施定点帮扶，助力帮扶对象脱贫解困。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组建扶贫工作队并派驻村第一书记，协助宁夏隆德县凤岭乡冯碑村、齐兴村开展扶贫脱贫工作。2017年，公司共向定点帮扶村投入扶贫资金27.5万元，其中，25万元用于冯碑村和齐兴村的基础设施建设，2.5万元用于教育扶贫。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 资金	万元	27.5
二、分项投入	——	——
1. 产业发展脱贫	——	——
2. 转移就业脱贫	——	——
3. 易地搬迁脱贫	——	——
4. 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5
5. 健康扶贫	——	——
6. 生态保护扶贫	——	——
7. 兜底保障	——	——
8. 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5
9. 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驻村帮扶工作先进单位		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公司计划投入扶贫资金30万元，主要用于为定点扶贫村购买农机设备。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二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与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筹划重大事项

2017年1月11日，因《银川晚报》、《宁夏第一财经》等媒体的新闻报道内容涉及本公司，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股票停牌进行核查。停牌期间，公司与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的负责人就合作事宜进行洽谈，并于2017年1月13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计划通过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双方资源、资本、市场等诸多要素融合优势，支持西部创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实现对股东最大价值回报。因未能就具体合作方式达成一致，且差异较大，经协商，公司与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决定终止本次战略合作意向，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24日开市起复牌。

（二）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分别于2017年4月6日、2017年5月3日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吸收合并完成后，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其独立法人资格将予以注销。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法》规定，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在《宁夏日报》发布《企业吸收合并公告》，接受债权申报。在规定期限内，未有债权人要求宁东铁路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2017年6月-12月，公司相关部门就吸收合并涉及的铁路运输资质变更、资产过户等事宜与国家铁路局、自治区发改委、宁东管委会、各县市国土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房管局、税务、银行、工商等部门进行联系、沟通，并按要求准备相关资料。根据公司战略思路的调整，经2018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吸收合并事项。终止实施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宁国运筹划的控制权变更事项

因控股股东宁国运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8日开市起停牌。控股股东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即宁国运与神华宁煤计划通过表决权委托等方式变更公司控制权。停牌期间，宁国运和神华宁煤就通过表决权委托等方式变更公司控制权事项以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等相关问题和安排进行了深入、充分的交流和磋商，并向有关部门进行了咨询、论证。经过充分论证，宁国运和神华宁煤一致认为相关方案尚不成熟，决定终止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1月22日复牌。

其他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与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筹划重大事项	2017年1月1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017年1月1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2017年1月17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017年1月2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终止战略合作意向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	2017年4月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2017年5月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2018年3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宁国运筹划的控制权变更事项	2017年11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0）
	2017年12月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2017年12月1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6）
	2017年12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8）
	2017年12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2）
	2017年12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
	2018年1月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018年1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2017年1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二十一、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7日，子公司大古物流因在2016年10月开展煤炭贸易过程中涉嫌收取北京美隆康源商贸有限公司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接受了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其2016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开展贸易情况的检查。鉴于大古物流2016年7-10月与数家贸易公司开展业务的经办人与北京美隆康源商贸有限公司相同，大古物流据此推断上述期间同类业务可能存在类似风险，于当日向银川市公安局经侦支队进行了报案。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税务稽查工作仍在进行，公安部门尚未立案。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73,129,521	59.87%						873,129,521	59.8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872,670,984	59.84%						872,670,984	59.84%
3、其他内资持股	458,537	0.03%						458,537	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14,537	0.03%						414,537	0.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000	0.00%						44,00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245,214	40.13%						585,245,214	40.13%
1、人民币普通股	585,245,214	40.13%						585,245,214	40.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58,374,735	100.00%						1,458,374,73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0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47%	429,820,178	-	429,820,178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1%	229,163,673	-3,100,000	229,154,850	8,823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0%	71,526,908	-	71,526,908	0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	71,084,524	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	71,084,524	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49%	7,177,312	-	0	7,177,312		
郑毅仁	境内自然人	0.39%	5,625,000	2,970,000	0	5,625,000		
郑慧霞	境内自然人	0.24%	3,560,000	-	0	3,560,000		
刘锦英	境内自然人	0.23%	3,423,800	-	0	3,423,800		
方志嘉	境内自然人	0.21%	3,115,000	-	0	3,115,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开东		7,177,312			人民币普通股		7,177,312	
郑毅仁		5,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5,000	
郑慧霞		3,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0	
刘锦英		3,4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3,800	
方志嘉		3,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5,000	
王峰		2,888,680			人民币普通股		2,888,680	
刘兴宏		2,6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60	
江游		2,508,866			人民币普通股		2,508,866	
郑淑英		2,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5,000	
孙钢建		2,280,278			人民币普通股		2,280,27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徐开东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388,856 股股份；刘兴宏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1,000,000 股股份；孙钢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2,276,478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刘日巨	2009 年 09 月 09 日	91640000694320542R	投资及相关业务；政府重大建设项目投融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与运营；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国有资产及债权债务重组；财务顾问和经济咨询业务；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的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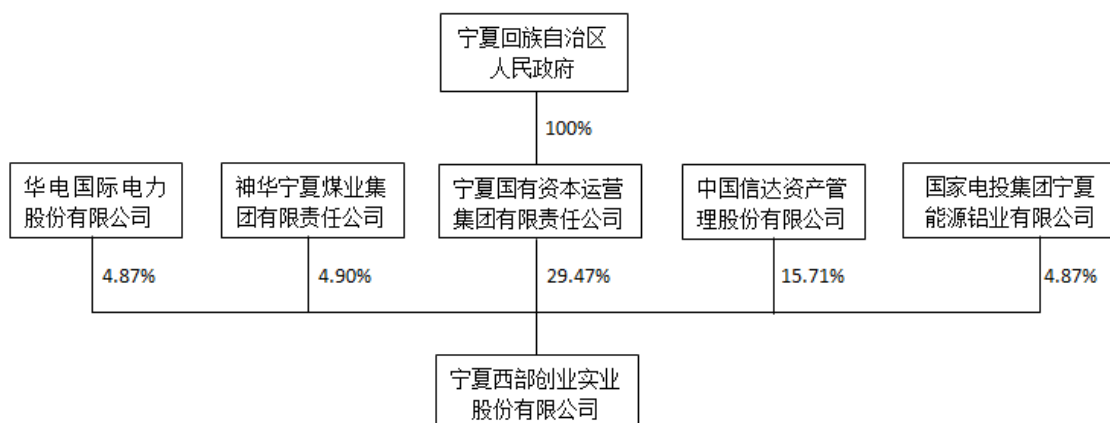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	1958 年 10 月 25 日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侯建杭	1999 年 04 月 19 日	3,625,669.0035 万人民币	(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破产管理;(四)对外投资;(五)买卖有价证券;(六)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七)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八)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九)资产及项目评估;(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广林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7年12月19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柏青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2年02月29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杨进川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05月03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韩鹏飞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6年09月05日	2019年09月04日					
李建坤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9月05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张丽宁	董事	现任	女	42	2017年07月28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2年02月29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赵恩慧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6	2016年01月07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袁晓玲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2年02月29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李洪钧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17年12月06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王正伟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03月25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代钢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6年09月05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马玉祥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09月05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王建勋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6年08月23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王清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年05月27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薛小梅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5	2017年12月01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王建成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7年07月28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刘登昭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5年11月10日	2019年09月04日	0	0	0	0	0
王天林	董事长	离任	男	59	2014年12月01日	2017年11月21日	0	0	0	0	0
王勇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6年09月05日	2017年03月10日	0	0	0	0	0
智世奇	董事	离任	男	43	2016年09月05日	2017年05月22日	0	0	0	0	0
汪继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4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0日	0	0	0	0	0
李洪钧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12月01日	0	0	0	0	0
李银山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勇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3 月 10 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
杨进川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5 月 03 日	股东大会补选。
智世奇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5 月 22 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
张丽宁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7 月 28 日	股东大会补选。
王建成	财务总监	任免	2017 年 07 月 28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同意聘任。
王天林	董事长	离任	2017 年 11 月 21 日	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
汪继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因工作调整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职务。
李洪钧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因工作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薛小梅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12 月 0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同意聘任。
李洪钧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7 年 12 月 12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选举。
李广林	董事	任免	2017 年 12 月 19 日	股东大会补选。
李广林	董事长	任免	2017 年 12 月 19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选举。
李银山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 年 12 月 27 日	因工作调整，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解聘副总经理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广林，男，汉族，1962年9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八次、第十一次、第十二次党代会代表，宁夏回族自治区九届人大代表，宁夏回族自治区九届、十届政协委员。1984年7月至1997年9月，历任宁夏水泥厂车间主任、生产处长、副厂长、厂长；1997年9月至2003年6月，历任宁夏赛马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3年期间兼任宁夏建材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04年10月，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2004年10月至2008年3月，历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党工委副书记、

管委员会主任；2008年2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1月20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12月19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柏青，男，汉族，1959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1976年参加工作，历任兰州铁路局银川铁路分局职工学校校长、银川铁路分局总工办主任、兰州铁路局迎水桥机务段党委书记、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2月29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2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杨进川，男，汉族，1978年12月出生，籍贯宁夏平罗县，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一研究所项目负责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总部规划计划部项目主管；现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兼任宁夏城际铁路公司、银西铁路公司、国运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3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韩鹏飞，男，汉族，1969年8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宁夏大学数学系，大专学历。1992年7月至1996年9月，任建设银行银川新城支行计算管理员、会计科副科长；1996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建设银行宁夏分行财务会计处业务管理科科长；2000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银川资产管理部经理、高级副经理；2004年9月至今，任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董事；2008年6月至2016年2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业务一处处长（高级经理）。2016年9月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建坤，男，汉族，1971年1月出生，1995年6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系统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华北电力集团公司用电营业部职员；1999年9月至2002年12月，任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一级职员；2002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生产运营部、安全生产部和火电产业部副处级职员、副处长、处长；2012年5月至2017年6月25日，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宁夏分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26日至今，任华电置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委主任。2016年9月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丽宁，女，1976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2000年7月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0年8月至2005年7月，任青铜峡铝业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05年7月至2009年3月，历任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总账会计、企划部上市办筹备人员、财务处销售、资金会计、总账会计；2009年3月至2015年9月，历任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产权股权管理部高级主管、财务部高级主管、煤炭煤化

工分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15年9月-2017年9月，任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铜峡铝业分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兼中电投宁夏能源铝业会计核算中心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财务与产权部副主任兼任临河分公司、银川（售电）新能源财务总监。2017年7月28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君，男，汉族，1965年9月出生，兰州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毕业，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1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历任灵武市饮食服务公司会计，灵武市民贸特需供应公司副经理、主管会计；宁夏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部门经理；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副所长；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高级经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2月29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恩慧，女，汉族，1972年10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取得法学学士学位。1998年7月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授予律师资格，现为三级律师。2015年8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995年7月至1997年2月，在湖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任教师；1997年3月至2000年10月，在宁夏天纪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00年10月至2016年5月，在宁夏正义达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副主任。2016年6月至今，在北京市盈科（银川）律师事务所任律师、管委会副主任。2017年3月30日至今，任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月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晓玲，女，汉族，1964年3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2007年7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2005年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教授，兼任全国经济管理与数学学会理事长、陕西三秦研究会研究员、西安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主任；曾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2月29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洪钧，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2007年7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纪委监察室副书记（主任）、企业改革处处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5月26日，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27日至2017年12月1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7年12月6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7年12月12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

王正伟，男，汉族，1976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宁夏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财务部部长；2015年3月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5月任财务部部长。2015年3月2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代钢，男，汉族，1960年12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2年7月至2000年1月，任建设银行宁夏分行信贷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2000年1月至2008年6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银川资产管理部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2008年6月至2016年6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16年6月至今，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高级经理、风险管理处处长。2016年9月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马玉祥，男，回族，1962年2月出生，1998年12月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自1993年起，历任原灵洲集团财务副科长、科长、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自2002年起，历任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兼绩效考评处处长、财务部副总经理、核算中心党总支书记。现任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9月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建勋，女，蒙古族，1968年8月出生，1990年6月毕业于宁夏大学化学系应用化学专业，1998年12月毕业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1年11月，在宁夏银川市制钠厂工作；1991年至1996年5月，任宁夏银川市精细化工厂化验室分析工、副主任；1996年6月-2003年12月，宁夏裕隆房地产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员工；2004年1月至2007年11月，任宁夏裕隆房地产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敦睦物业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8年1月，任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一级科员；2008年2月至2016年5月，历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机关银川党支部书记(二级主办)、办公室档案室主任、工会女工委员会主任；2016年8月23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工作处副处长。

王清杰，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参加工作，曾任内蒙海勃湾矿务局露天煤矿煤质科长、调度主任工程师、大古铁路公司工务公司经理、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务段长、安监处长、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12月25日至2016年5月26日，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21日至2015年4月17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2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小梅，女，汉族，1963年4月出生，宁夏党校大学学历。1978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陕西延安市北关小学教师、共青团延安市委干部、宁夏永宁县委干部、宁夏区糖酒副食品总公司团委书记、宁夏商业集团公司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处长、机关党支部书记；中盐宁夏商业集团公司人事教育处处长、董事会董事、机关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2012年2月29日至2016年5月27日任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5月28日至2016年11月24日任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25日至2017年11月20日任宁夏

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17年12月1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建成，男，汉族，1974年出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铝业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7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派中煤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7月28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登昭，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运输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15年10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1985年9月至2000年3月，在北京铁路局大同铁路分局朔州车务段任教师、人事干事、工程师；2000年3月至2009年9月，任神华神朔铁路公司运输管理部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副段长；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段长、党总支部书记；2015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5年11月10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进川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管理部副部长	2015年11月01日		是
韩鹏飞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高级经理、业务一处处长	2001年01月01日		是
李建坤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工委主任	2017年06月26日		是
张丽宁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财务与产权部副主任	2017年09月01日		是
张丽宁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分公司、银川（售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7年09月01日		是
王正伟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7年05月01日		是
代钢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高级经理、风险管理处处长	2016年06月01日		是
马玉祥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7年05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君	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	2010 年 04 月 01 日		是
张文君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4 月 28 日	2018 年 01 月 22 日	是
张文君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08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是
张文君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 06 月 29 日	是
赵恩慧	北京市盈科（银川）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2016 年 06 月 01 日		是
赵恩慧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3 月 30 日	2020 年 03 月 30 日	是
袁晓玲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	教授	2005 年 05 月 23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

2017年4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2017年5月3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董事和监事薪酬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在董事会批准范围内，董事和监事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预发金额，对超出股东大会批准的报酬将予以扣减。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李广林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0	否
柏青	董事、总经理	男	59	现任	40.3	否
杨进川	董事	男	40	现任	0	是
李建坤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张丽宁	董事	女	42	现任	0	是
韩鹏飞	董事	男	49	现任	0	是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8	否
赵恩慧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8.8	否
袁晓玲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8.8	否
李洪钧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10.55	否
马玉祥	监事	男	56	现任	0	是
王正伟	监事	男	42	现任	0	是
代钢	监事	男	58	现任	0	是
王建勋	监事	女	50	现任	24.99	否
王清杰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9.77	否
薛小梅	副总经理	女	55	现任	4.86	否
王建成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9.37	否
刘登昭	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24.08	否
王天林	董事长	男	59	离任	24.1	否
王勇	董事	男	50	离任	0	否
智世奇	董事	男	43	离任	0	是
汪继宏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离任	19.22	否
李洪钧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19.22	否
李银山	副总经理	男	52	离任	28.39	否
合计	--	--	--	--	261.2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55
销售人员	26
技术人员	14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158
其他	84
合计	1,1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6
大学本科	290
大学专科	393
中专	240
高中及以下	204
合计	1,153

2、薪酬政策

根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员工工资增长与公司经营效益提高相适应、优化劳动力配置的原则，公司制订了《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以岗位绩效工资为主体，以协议工资制度为补充的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员工薪酬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和奖金组成。工资总额与公司效益挂钩，年初按经营计划确定工资总额，年底根据经营效益情况进行增减调整。

3、培训计划

根据《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公司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和员工需求制定了《2018年职工培训计划》。《2018年职工培训计划》包含规章制度培训、内控制度培训、安全生产、应急处置培训及演练、铁路运输专业技术培训，葡萄酒销售及品鉴培训等项目，分别对培训人员、培训时间、落实单位做出了详细要求。培训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培训类型分为理论与实作两类，培训方式以自主培训为主，外委培训为辅，授课、案例、研讨、现场观摩等方法相结合。年度培训计划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监督检查，各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子公司培训计划自行组织实施，公司建立培训档案及员工个人培训档案，及时记录培训工作开展情况。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制订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制订有相应的工作细则。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机构，制订岗位职责和职位的说明书，明确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岗位职责和权限，以使各部门及相关人员能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依法履行了监督职能，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符合披露条件的会议决议均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独立：

（一）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经营完全独立，拥有独立的运输、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主要业务均通过自身系统完成；

（二）人员方面：公司在人员的管理和使用上与主要股东分开；

（三）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资产；

（四）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管理机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五）财务方面：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以及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0.51%	2017 年 05 月 03 日	2017 年 05 月 04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10%	2017 年 07 月 28 日	2017 年 07 月 2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04%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文君	12	4	8	0	0	否
袁晓玲	12	1	8	3	0	否
赵恩慧	12	3	7	2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张文君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年报审计期间，对预付账款账龄、重整期间未申报债权的会计处理、太中银铁路股权投资及往来款计提减值准备等情况进行核实，提出了反馈、修改意见，被采纳；

2. 张文君、赵恩慧、袁晓玲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葡萄种植基地出租事项时，对租赁期限、租赁价格、经济补偿的分配、承租方权利和义务、合同履行保证措施、商标使用权等可能损害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内容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得到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 11 日，审计委员对公司出具的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结合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及信息披露情况的了解，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反映，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在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基础上开展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相关财务数据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以签名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对 2016 年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 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17 年 3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 2016 年度审计初稿进行了沟通，并提请会计师事务所进一步核实相关事项。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6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如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16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较好地履行了《业务约定书》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年报的审计工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实施的审计程序恰当、合理，对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选择、财务报表编制进行了客观、有效的评估，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关于聘请 2017 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意见：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国家审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制度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任务，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恪尽职守，表现出良好的执业精神和勤勉尽职的态度。我们提议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17 年 4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对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17 年第一季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017 年 8 月 11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对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17 年上半年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2017 年 10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对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17 年第三季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 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18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股东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况进行审核，同意将张丽宁女士作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

2017 年 7 月 21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拟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工作经历和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将王建成先生作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提交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

2017 年 11 月 27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董事候选人、副总经理候选人工作经历和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将李广林先生、薛小梅女士分别作为董事候选人和副总经理候选人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17 年 3 月 23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约束和激励并重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方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4. 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1 名独立董事和 4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8-01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8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改正； ⑤公司因财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监管部门责令改正，公司股票停牌或直接影响公司重大项目的实施。 2. 重要缺陷： 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但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改正； 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 ④高风险的领域不相容职务未分离；在未经授权/审批的业务操作；对特殊业务没有遵循会计操作准则也没有补偿性控制； ⑤公司股票因财务报告重要会计差错出现异常波动，被监管部门通报批评。 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1. 重大缺陷： 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或行政处罚； 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 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⑦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 3. 重要缺陷：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受到监管部门通报批评； ②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 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 3. 一般缺陷： ①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 错报$\geq$营业收入 10%或 500 万元； 错报$\geq$利润总额 10%或 500 万元； 错报$\geq$净资产 5%或 500 万元。 2.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 5%或 200 万元$\leq$错报$<$营业收入 10%或 500 万元； 利润总额 5%或 200 万元$\leq$错报$<$利润总额 10%或 500 万元； 净资产 1%或 200 万元$\leq$错报$<$净资产 5%或 500 万元。 3. 一般缺陷： 错报$<$营业收入的 5%或 200 万元； 错报$<$利润总额的 5%或 200 万元； 错报$<$净资产的 1%或 200 万元。	1. 重大缺陷： 损失$\geq$500 万元。 2. 重要缺陷： 200 万元$\leq$损失$<$500 万元。 3. 一般缺陷： 损失$<$2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西部创业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8YCMCS10067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梁建勋

审计报告正文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创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部创业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西部创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西部创业主要从事铁路运输业、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其中铁路运输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90%，2017 年铁路运输收入 5.27 亿元，比上年增加 30.58%。 我们对铁路运输收入的关注主要由于其截止性、发生、准确性将对西部创业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发生、准确和截止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对铁路运输收入的发生、准确和截止，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 了解和评价西部创业铁路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与西部创业管理层沟通，了解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分析评估铁路运输收入增加的合理性； ● 获取业务系统数据，与财务系统确认的收入数据进行核对，确认是否一致； ● 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 对铁路运输业务的附属交易的关联方交易条款与相同或类似的非关联方交易的条款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关于关联交易系按照等同于公平交易中通行的条款执行的认定是否恰当； ●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四、 其他信息

西部创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西部创业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西部创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西部创业公司、终止运营或

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西部创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西部创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西部创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西部创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

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司建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建勋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613,856.14	255,159,169.66
应收票据	210,671,747.73	316,935,522.07
应收账款	81,976,001.67	91,282,806.08
预付款项	518,943.72	4,191,444.06
应收利息	2,484,478.64	832,993.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83,325.74	5,272,735.53
存货	63,444,086.35	67,899,367.0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860.00	102,86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8,097,600.54	6,201,196.93
流动资产合计	840,156,900.53	747,878,09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2,711,460.95	12,938,558.57
固定资产	3,475,172,780.21	3,531,670,460.63
在建工程	8,001,237.50	37,218,464.7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29,516,483.68	31,271,750.20
无形资产	497,994,155.61	511,412,55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9,096.58	475,92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1,380.88	4,761,82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1,316.15	1,767,37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3,807,911.56	4,301,516,911.94
资产总计	5,043,964,812.09	5,049,395,00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6,079,250.00	38,608,610.00
应付账款	95,992,120.10	89,263,543.00
预收款项	6,275,201.91	9,929,328.62
应付职工薪酬	14,855,629.97	18,926,507.91
应交税费	22,696,639.49	23,007,272.19
应付利息	237,793.33	315,377.88
应付股利	596,582,081.28	596,582,081.28
其他应付款	49,612,381.97	72,313,262.7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20,000.00	54,3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51,662.25	1,616,136.99
流动负债合计	878,002,760.30	904,902,120.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650,000.00	164,97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78,009.28	1,424,660.33
预计负债	605,347.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082,919.34	41,383,78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216,276.45	207,778,448.53
负债合计	1,020,219,036.75	1,112,680,569.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资本公积	3,565,356,579.70	3,564,605,165.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859,791.40	8,819,980.84
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4,094,785.44	-1,231,089,60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3,745,775.34	3,935,959,736.22
少数股东权益		754,701.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3,745,775.34	3,936,714,43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3,964,812.09	5,049,395,006.45

法定代表人：李广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永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878,154.27	81,164,204.7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1,254,942.04	512,777.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346.98	354.61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047,169.75	78,616.35
流动资产合计	186,255,613.04	81,755,953.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83,585,895.04	4,083,585,895.04
投资性房地产	4,095,980.56	4,313,466.28
固定资产	7,124,588.57	6,956,999.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841,772.66	195,378,089.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1,648,236.83	4,290,234,450.60
资产总计	4,477,903,849.87	4,371,990,404.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6,819.00	127,546.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35,741.42	569,589.32
应交税费	824,726.07	169,718.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6,860,102.62	300,713,919.5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867.90	1,301,886.76
流动负债合计	279,756,257.01	302,882,660.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9,932.8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2,185,739.45	129,146,69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325,672.33	129,146,699.05
负债合计	572,081,929.34	432,029,359.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资本公积	4,048,757,709.27	4,048,757,709.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未分配利润	-1,603,059,684.65	-1,568,920,56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5,821,920.53	3,939,961,04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7,903,849.87	4,371,990,404.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59,644,140.31	463,125,906.43
其中：营业收入	659,644,140.31	463,125,906.43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8,899,572.05	501,258,213.04
其中：营业成本	387,592,955.60	332,307,414.65
利息支出		
税金及附加	8,811,430.58	7,761,578.61
销售费用	2,129,541.03	1,858,489.08
管理费用	132,288,721.36	119,530,854.35
财务费用	5,368,511.57	12,712,557.96
资产减值损失	22,708,411.91	27,087,31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45.23	1,966,746.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502.29	-28,944.65
其他收益	8,548,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639,115.78	-36,194,505.02
加：营业外收入	3,814,681.56	54,513,694.26
减：营业外支出	1,203,311.35	2,207,031.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250,485.99	16,112,158.08
减：所得税费用	25,258,958.56	7,848,897.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91,527.43	8,263,260.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91,527.43	8,263,260.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994,814.66	8,339,451.87
少数股东损益	-3,287.23	-76,19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991,527.43	8,263,26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94,814.66	8,339,451.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87.23	-76,191.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147,320.52 元。

法定代表人：李广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永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059.74	6,159,392.62
减：营业成本	217,485.72	4,810,564.92
税金及附加	108,788.16	802,736.15
销售费用		9,748.75
管理费用	45,364,567.13	20,342,219.71
财务费用	362,522.03	-1,171,771.44
资产减值损失	2,360.10	3,531,221.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5,59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502.29	
其他收益	8,548,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70,161.11	-20,949,733.24
加：营业外收入	3,530,002.11	50,051,793.30
减：营业外支出	498,964.88	100,093.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39,123.88	29,001,966.4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39,123.88	29,001,966.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39,123.88	29,001,966.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139,123.88	29,001,966.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033,739.00	524,821,592.7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7,008.43	56,205,06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570,747.43	581,026,66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460,855.70	254,162,07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652,994.39	176,803,32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29,790.91	59,114,23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6,667.90	16,423,58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610,308.90	506,503,21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60,438.53	74,523,44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117.81	6,849,03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3,917.81	186,852,03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85,826.50	6,088,11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21,085.12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06,911.62	68,088,11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2,993.81	118,763,924.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1,72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51,723.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340,000.00	379,3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83,843.36	16,143,45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0,16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23,843.36	408,403,62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72,120.26	-408,403,62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885,324.46	-215,116,24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296,339.12	418,412,58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181,663.58	203,296,339.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7.00	4,921,773.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862,362.13	73,008,92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864,889.13	77,930,700.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4,357.71	5,254,028.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48,678.52	19,421,059.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201.28	19,026,04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6,726.70	56,245,38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04,248.79	99,946,52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60,640.34	-22,015,82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23,763.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23,763.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690.78	133,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21,085.12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67,775.90	65,133,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67,775.90	70,490,463.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57,338.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57,33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57,33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2,864.44	-42,582,70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64,204.71	83,746,90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57,069.15	41,164,204.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3,564,605,165.80			8,819,980.84	135,249,454.68		-1,231,089,600.10	754,701.13	3,936,714,43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3,564,605,165.80			8,819,980.84	135,249,454.68		-1,231,089,600.10	754,701.13	3,936,714,43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413.90			39,810.56			86,994,814.66	-754,701.13	87,031,33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994,814.66	-3,287.23	86,991,527.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810.56					39,810.56
1．本期提取								4,215,606.91					4,215,606.91
2．本期使用								-4,175,796.35					-4,175,796.35
（六）其他					751,413.90							-751,413.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3,565,356,579.70			8,859,791.40	135,249,454.68		-1,144,094,785.44		4,023,745,775.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4,289,718,017.10			7,987,917.43	135,249,454.68		-1,105,974,235.30	830,892.85	4,013,946,04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4,289,718,017.10			7,987,917.43	135,249,454.68		-1,105,974,235.30	830,892.85	4,013,946,042.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2,240,739.00				-725,112,851.30			832,063.41			-125,115,364.80	-76,191.72	-77,231,605.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9,451.87	-76,191.72	8,263,26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240,739.00				2,921,334,286.09								3,693,575,025.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2,240,739.00				2,921,334,286.09								3,693,575,025.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454,816.67		-133,454,816.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3,454,816.67		-133,454,816.6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56,498,942.68								-3,756,498,942.6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756,498,942.68								-3,756,498,942.68
（五）专项储备								832,063.41					832,063.41
1. 本期提取								5,322,005.50					5,322,005.50
2. 本期使用								-4,489,942.09					-4,489,942.09
（六）其他					110,051,805.29								110,051,805.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3,564,605,165.80			8,819,980.84	135,249,454.68		-1,231,089,600.10	754,701.13	3,936,714,437.3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048,757,709.27				1,749,160.91	-1,568,920,560.77	3,939,961,04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048,757,709.27				1,749,160.91	-1,568,920,560.77	3,939,961,044.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139,123.88	-34,139,12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39,123.88	-34,139,123.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048,757,709.27				1,749,160.91	-1,603,059,684.65	3,905,821,920.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1,017,371,617.89				1,749,160.91	-1,597,014,264.79	108,240,51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6,133,996.00				1,017,371,617.89				1,749,160.91	-1,597,014,264.79	108,240,51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2,240,739.00				3,031,386,091.38					28,093,704.02	3,831,720,53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01,966.49	29,001,96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2,240,739.00				2,921,334,286.09						3,693,575,025.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2,240,739.00				2,921,334,286.09						3,693,575,025.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0,051,805.29					-908,262.47	109,143,542.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048,757,709.27				1,749,160.91	-1,568,920,560.77	3,939,961,044.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 号“关于同意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 736 号“关于设立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法人股 44,000,000 股；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3 号文件批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8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定向向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增股份 81,126,370 股，定向转增形成的股份由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与各债权人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过户至相关债权人名下。

2011 年 12 月 8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字第 2-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

2012 年 1 月 16 日，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铁路）向本公司管理人账户支付 3.2 亿元人民币现金，购买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82,902,914 股。

2013 年 2 月，本公司管理人收到银川中院（2010）银民破字第 2-1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2015 年 5 月 1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回购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定向回购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

2015 年 11 月 17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6 号），核准公司向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429,820,178 股股份、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29,154,850 股股份、向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71,526,908 股股份、向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71,084,524 股股份、向国家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71,084,524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宁东铁路 100%股权。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定向增发的 872,670,984 股股份登记至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宁东铁路所持本公司 100,430,245 股股份亦于同日注销。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41100624900808C 的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广林；住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一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837.4735 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铁路运输业、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经营范围：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仓储和物流、机车和车辆维修；酒店管理，酒店、住宿、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酒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以下子公司：

公司名称	简称	变化情况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宁东铁路	存续
宁夏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世纪大酒店	存续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	大古物流	存续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葡萄酒销售公司	存续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金色枸杞	存续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葡萄酒庄公司	存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规定，列报和披露了报告期相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铁路运输、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务、酒店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以下两种情况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

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

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

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

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8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车车辆、线路（包括路基、隧道、桥梁、涵洞）、信号设备、房屋、建筑物、机械动力设备、运输起动设备、传导设备、电气化供电设备、仪器仪表、工具及器具、办公设备、高价互换配件等十三类。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车车辆	年限平均法	8-12	5	11.88-7.92
线路				
其中：路基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道口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桥梁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其他桥涵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涵渠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防护林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线路隔离网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钢轨（包括道岔）、轨枕、道碴	其他			
信号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8-9.50
房屋建筑物			5	
其中：一般房屋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机械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5	11.88-6.79
运输起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传导设备	年限平均法	16	5	5.94
电气化供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工具及器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高价互换配件	年限平均法	6-10	5	15.83-9.50

根据《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2004]4号）的规定，由于铁路线路中的部分资产具有通过大修实现局部更新的特点，为避免成本重复列支，本公司对线路中的钢轨（包括道岔）、轨枕和道砟不计提折旧，其后续支出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

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林，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为0元，预计使用寿命为22年。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葡萄林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4、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5、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铁路运输收入

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取得的收入，以服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服务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

（2）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其中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

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新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此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对 2017 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本年会计报表无影响。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此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28,944.65 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 28,944.65 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6%、11%、13%、17%
消费税	生产、委托加工环节销售酒类收入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不适用。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银兴北国税字[2012]02号“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的批准，宁东铁路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大古物流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大古物流2017年度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已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2018）146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

广夏（银川）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银川市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字[2016]第（52472）号文件确认，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减免

广夏（银川）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银川市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字[2016]第（52464）号确认，符合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98.16	5,652.27
银行存款	311,179,265.42	203,290,686.85
其他货币资金	56,432,192.56	51,862,830.54
合计	367,613,856.14	255,159,169.66

其他说明：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11,107.44	11,862,830.54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51,221,085.12	40,000,000.00
合计	56,432,192.56	51,862,830.54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671,747.73	316,935,522.07
合计	210,671,747.73	316,935,522.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100,000.00
合计	26,1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880,000.00	
合计	47,88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9,468.66	4.67%	4,379,468.6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303,005.29	93.06%	5,327,003.62	6.10%	81,976,001.67	96,956,738.80	100.00%	5,673,932.72	5.85%	91,282,80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8,409.86	2.27%	2,128,409.86	100.00%						
合计	93,810,883.81		11,834,882.14		81,976,001.67	96,956,738.80		5,673,932.72		91,282,806.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	4,379,468.66	4,379,468.66	100.00%	诉讼中，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4,379,468.66	4,379,468.6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2,544,704.28	2,476,341.14	3.00%
1 至 2 年	1,894,482.00	94,724.10	5.00%
2 至 3 年	35,610.80	3,561.08	10.00%
3 至 4 年	91,340.00	18,268.00	20.00%
4 至 5 年	3,941.30	1,182.39	30.00%
5 年以上	2,732,926.91	2,732,926.91	100.00%
合计	87,303,005.29	5,327,003.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不适用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鹏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11,014.10	411,014.10	100	大古物流原煤贸易业务应收款项尾款，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明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85,577.00	285,577.00	100	
阜平县利达矿产品经销处	280,262.00	280,262.00	100	
大连仁合能源有限公司	268,735.00	268,735.00	100	
河北聚阳商贸有限公司	219,095.25	219,095.25	100	
赞皇县聚成煤炭有限公司	160,500.00	160,500.00	100	
北京世纪汉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100.50	100,100.50	100	
余姚市环宇燃料有限公司	83,850.00	83,850.00	100	
天津市碳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	
山东埭口盐化贸易有限公司	76,151.68	76,151.68	100	
河北德东商贸有限公司	54,439.40	54,439.40	100	
河北德久商贸有限公司	39,773.93	39,773.93	100	
潍坊市厚昌贸易有限公司	34,990.50	34,990.50	100	
昌邑市晟源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100	
大连长源煤炭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	
山西金同煤化有限公司	920.50	920.50	100	
合计	2,128,409.86	2,128,409.86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60,949.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神华宁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606,133.27	1年以内	34.76	978,184.00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11,734,572.18	1年以内	12.51	352,037.17
鄂尔多斯市捷安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789,743.41	1年以内	11.50	323,692.30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686,698.08	1年以内	9.26	260,600.94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99,655.88	0-2年	7.57	246,528.56
合计	70,916,802.82	—	75.60	2,161,042.9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9,206.72	59.58%	3,016,072.64	71.96%
1 至 2 年	110,000.00	21.20%	58,994.42	1.41%
2 至 3 年	20,000.00	3.85%	1,108,640.00	26.45%
3 年以上	79,737.00	15.37%	7,737.00	0.18%
合计	518,943.72	--	4,191,444.0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均不重大。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铁油料有限公司	130,933.32	1年以内	25.23
内蒙古三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0,361.70	1年以内	25.12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1-2年	11.56
内蒙古东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7,911.70	1年以内	9.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养老金金融部	7,737.00	3年以上	1.49
合计	376,943.72	—	72.63

其他说明：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50,459.53	454,826.16
理财产品利息		151,575.34
七天通知存款	1,334,019.11	226,591.66
合计	2,484,478.64	832,993.1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80,640.00	64.95%	17,477,900.00	97.75%	402,740.00	16,830,000.00	62.92%	16,83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50,527.05	35.05%	4,769,941.31	49.43%	4,880,585.74	9,917,217.31	37.08%	4,644,481.78	46.83%	5,272,735.53
合计	27,531,167.05		22,247,841.31		5,283,325.74	26,747,217.31		21,474,481.78		5,272,735.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830,000.00	16,83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存在不能收回的风险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设备有限公司	1,050,640.00	647,900.00	61.67%	公司计划终止合同，款项预计无法全额退回
合计	17,880,640.00	17,477,9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7,420.08	9,222.60	3.00%
1 至 2 年	4,625,295.25	231,264.77	5.00%
2 至 3 年	15,923.42	1,592.34	10.00%
3 至 4 年	204,062.53	40,812.51	20.00%
4 至 5 年	15,395.26	4,618.58	30.00%
5 年以上	4,482,430.51	4,482,430.51	100.00%
合计	9,650,527.05	4,769,941.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3,359.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长期挂账的预付款	17,880,640.00	16,830,000.00
合同终止执行形成的应收款	4,559,338.74	4,759,338.74
业务往来款项	2,454,647.41	2,454,647.41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546,257.94	528,875.41
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	200,526.91	123,580.72
应收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定金	215,973.35	426,392.45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673,782.70	1,624,382.58
合计	27,531,167.05	26,747,217.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挂账的预付款	16,830,000.00	5 年以上	61.13%	16,830,000.00
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执行形成的应收款	4,559,338.74	1-2 年	16.56%	227,966.94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设备有限公司	长期挂账的预付款	1,050,640.00	3-4 年	3.82%	647,900.00
烟台意隆葡萄酒包装有限公司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85,420.40	5 年以上	0.67%	185,420.40
黑龙江佳木斯波尔多酒具公司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24,840.00	5 年以上	0.45%	124,840.00
合计	--	22,750,239.14	--	82.63%	18,016,127.3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95,754.33	155,288.20	20,940,466.13	18,199,653.47	830,430.21	17,369,223.26
在产品	57,156,813.30	19,035,775.80	38,121,037.50	67,435,640.50	20,842,343.30	46,593,297.20
库存商品	4,700,391.86	317,809.14	4,382,582.72	4,297,360.80	360,514.24	3,936,846.56
合计	82,952,959.49	19,508,873.14	63,444,086.35	89,932,654.77	22,033,287.75	67,899,367.0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0,430.21			675,142.01		155,288.20
在产品	20,842,343.30	2,133,299.13		3,939,866.63		19,035,775.80
库存商品	360,514.24			42,705.10		317,809.14
合计	22,033,287.75	2,133,299.13		4,657,713.74		19,508,873.1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实物已经损坏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市场法	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市场法	
包装物		实物处置
发出商品		对外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不适用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66,860.00	102,860.00
合计	66,860.00	102,860.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的房租、物业费等	408,426.75	306,008.9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待抵扣税金	1,689,173.79	895,187.96
固定收益的结构性存款	106,000,000.00	
合计	108,097,600.54	6,201,196.93

其他说明：待抵扣税金性质为待抵扣进项税额。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1,300,000.00	1,300,000.00	17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1,300,000.00	1,3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1,300,000.00	1,300,000.00	17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太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25%	
宁夏夜光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宁夏贺兰山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71,300,000.00		1,300,000.00	170,0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300,000.00			
本期减少	1,30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50,965.66			17,550,965.66
2.本期增加金额	368,646.00			368,646.00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8,646.00			368,646.0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919,611.66			17,919,611.6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12,407.09			4,612,407.09
2.本期增加金额	595,743.62			595,743.62
（1）计提或摊销	508,803.60			508,803.60
固定资产转入	86,940.02			86,940.0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208,150.71			5,208,150.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11,460.95			12,711,460.95
2.期初账面价值	12,938,558.57			12,938,558.5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万达营业房 6-114	4,095,980.56	申请办理中

其他说明：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信号设备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起动设备	传导设备	电气化供电设备	工具及器具	办公设备	高价互换配件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5,624,941.81	3,631,020,810.13	194,942,661.27	51,292,842.27	45,343,430.60	14,828,146.42	16,474,202.40	5,287,649.23	4,924,514.70	16,407,203.07	6,348,855.57	5,841,567.12	4,478,336,824.59
2.本期增加金额	2,093,917.12	29,510,045.58	24,400,000.01	5,688,922.33	1,189,378.22	527,865.99		1,026,134.62	1,087,714.69	277,557.26	957,179.49	54,491.46	66,813,206.77
（1）购置	188,461.53		24,400,000.01	1,378,059.22	549,378.22	527,865.99			1,087,714.69	277,557.26	957,179.49	54,491.46	29,420,707.87
（2）在建工程转入	1,905,455.59	31,530,802.47		4,310,863.11	640,000.00			1,026,134.62					39,413,255.79
（3）企业合并增加													
竣工决算差额调整		-2,020,756.89											-2,020,756.89
3.本期减少金额	368,646.00	6,226,554.20			191,950.00	531,666.00				83,855.00			7,402,671.20
（1）处置或报废		6,226,554.20			191,950.00	531,666.00				83,855.00			7,034,025.2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68,646.00												368,646.00
4.期末余额	487,350,212.93	3,654,304,301.51	219,342,661.28	56,981,764.60	46,340,858.82	14,824,346.41	16,474,202.40	6,313,783.85	6,012,229.39	16,600,905.33	7,306,035.06	5,896,058.58	4,537,747,360.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9,839,723.01	598,858,386.78	129,920,716.57	38,748,740.43	26,790,768.61	12,381,069.24	5,696,452.56	3,059,894.79	2,510,798.19	10,419,859.11	3,308,747.20	4,647,262.03	946,182,418.52
2.本期增加金额	16,656,583.95	77,903,811.43	8,822,487.48	4,094,558.61	3,499,384.79	662,535.77	1,088,268.60	510,794.41	566,900.11	1,676,074.28	578,054.67	718,896.56	116,778,350.66
（1）计提	16,656,583.95	77,903,811.43	8,822,487.48	4,094,558.61	3,499,384.79	662,535.77	1,088,268.60	510,794.41	566,900.11	1,676,074.28	578,054.67	718,896.56	116,778,350.66

3.本期减少金额	86,940.02				182,449.70	282,149.26				79,662.25			631,201.23
（1）处置或报废					182,449.70	282,149.26				79,662.25			544,261.2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6,940.02												86,940.02
4.期末余额	126,409,366.94	676,762,198.21	138,743,204.05	42,843,299.04	30,107,703.70	12,761,455.75	6,784,721.16	3,570,689.20	3,077,698.30	12,016,271.14	3,886,801.87	5,366,158.59	1,062,329,567.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83,945.44							483,945.4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38,933.44							238,933.44
（1）处置或报废						238,933.44							238,933.44
4.期末余额						245,012.00							245,012.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0,940,845.99	2,977,542,103.30	80,599,457.23	14,138,465.56	16,233,155.12	1,817,878.66	9,689,481.24	2,743,094.65	2,934,531.09	4,584,634.19	3,419,233.19	529,899.99	3,475,172,780.21
2.期初账面价值	375,785,218.80	3,032,162,423.35	65,021,944.70	12,544,101.84	18,552,661.99	1,963,131.74	10,777,749.84	2,227,754.44	2,413,716.51	5,987,343.96	3,040,108.37	1,194,305.09	3,531,670,460.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鹅湖小镇南区 3 号办公楼 20 号商网	3,235,078.88	申请办理中
天鹅湖小镇南区 3 号办公楼 21 号商网	3,350,383.52	申请办理中
天鹅湖小镇南区 3 号办公楼地下车位	3,639,504.00	申请办理中
鸳鸯湖站生产综合楼	6,563,099.44	申请办理中
万达营业房 6-115	5,551,287.29	申请办理中

其他说明：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河 A 区至红墩子矿区线	8,142,356.71	8,142,356.71		8,142,356.71	8,142,356.71	
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	19,260,940.22	13,683,508.93	5,577,431.29	36,942,025.61		36,942,025.61
铁路线路安全隔离设施	2,153,603.61		2,153,603.61			
其他工程项目	270,202.60		270,202.60	276,439.10		276,439.10
合计	29,827,103.14	21,825,865.64	8,001,237.50	45,360,821.42	8,142,356.71	37,218,464.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临河 A 区至红墩子矿区线		8,142,356.71				8,142,356.71						其他
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		36,942,025.61	1,753,529.48	19,434,614.87		19,260,940.22						其他
铁路线路安全隔离设施			2,153,603.61			2,153,603.61						其他
宁东北到梅园无缝钢轨换铺			17,287,688.82	17,287,688.82								其他
其他工程项目		276,439.10	2,684,715.60	2,690,952.10		270,202.60						其他
合计		45,360,821.42	23,879,537.51	39,413,255.79		29,827,103.1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	13,683,508.93	工程项目暂停，已发生的各种前期费用预计可收回金额为 0。
合计	13,683,508.93	--

其他说明：不适用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731,632.61				38,731,632.61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38,731,632.61				38,731,632.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459,882.41				7,459,882.41
2.本期增加金额	1,755,266.52				1,755,266.52
(1)计提	1,755,266.52				1,755,266.5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9,215,148.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16,483.68				29,516,483.68
2.期初账面价值	31,271,750.20				31,271,750.2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1,669,253.34		3,000,000.00	4,380,848.55	609,050,101.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8,535.85	98,535.85
(1) 处置					
进项税额获准抵扣转出				98,535.85	98,535.85
4.期末余额	601,669,253.34		3,000,000.00	4,282,312.70	608,951,566.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2,144,258.19		2,675,000.00	2,493,285.85	97,312,544.04
2.本期增加金额	12,634,461.12			685,405.27	13,319,866.39
(1) 计提	12,634,461.12			685,405.27	13,319,866.3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778,719.31		2,675,000.00	3,178,691.12	110,632,410.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6,890,534.03			1,103,621.58	497,994,155.61
2.期初账面价值	509,524,995.15			1,887,562.70	511,412,557.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租金	475,920.18	36,000.00	82,823.60		429,096.58
合计	475,920.18	36,000.00	82,823.60		429,096.58

其他说明：不适用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130,066.29	7,222,924.90	28,186,774.14	4,321,536.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7,845.59	486,754.59	1,051,628.35	226,592.99
职工离职后福利	878,009.28	131,701.39	1,424,660.33	213,699.05
合计	50,865,921.16	7,841,380.88	30,663,062.82	4,761,828.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267,219,462.24	40,082,919.34	275,891,921.33	41,383,788.20
合计	267,219,462.24	40,082,919.34	275,891,921.33	41,383,788.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1,380.88		4,761,82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082,919.34		41,383,788.2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857,407.94	30,946,230.26
可抵扣亏损	72,452,398.63	235,318,687.74
合计	100,309,806.57	266,264,918.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01,839,858.39	
2018	14,484.01	14,484.01	
2019	11,794.53	11,794.53	
2020	20,117,928.08	20,506,479.32	
2021	12,946,071.49	12,946,071.49	
2022	39,362,120.52		
合计	72,452,398.63	235,318,687.74	--

其他说明：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141,316.15	1,767,370.89
合计	2,141,316.15	1,767,370.89

其他说明：不适用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079,250.00	38,608,610.00
合计	26,079,250.00	38,608,61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334,623.46	2,916,206.22
应付工程款	53,987,453.01	49,719,509.01
应付商品款	17,526,063.86	15,759,141.32
应付服务费	12,597,753.54	14,422,370.06
暂估应付款	5,354,878.23	5,924,378.23
其他	191,348.00	521,938.16
合计	95,992,120.10	89,263,543.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宁煤鸳鸯湖矿区铁路项目部	5,212,561.00	未结算
北京和利时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92,176.00	未结算
中车兰州机车有限公司	4,716,900.00	未结算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宁东铁路上宁线项目部	4,633,530.00	未结算
内蒙古能建物产有限公司	4,290,446.72	涉诉事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宁煤鸳鸯湖矿区铁路专用线项目部	3,393,709.10	未结算
兰州铁道设计院	2,707,350.00	未结算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62,309.00	未结算
华盛铁路运输公司	2,194,320.17	未结算
北京京升泰洋商贸有限公司	2,000,240.50	未结算
合计	36,903,542.49	--

其他说明：不适用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使用预收款	26,004.64	473,802.89
提供劳务预收款	5,211,744.39	6,782,763.60
预收房租款	185,000.00	11,266.67
预收货款	852,452.88	2,661,419.46
其他预收款		76.00
合计	6,275,201.91	9,929,328.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	110,260.51	未结算
合计	110,260.51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590,580.93	173,077,020.43	177,169,899.87	14,497,701.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6,701.98	24,164,243.97	24,142,242.47	348,703.48
三、辞退福利	9,225.00	656,083.91	656,083.91	9,225.00
合计	18,926,507.91	197,897,348.31	201,968,226.25	14,855,629.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42,434.42	126,849,572.05	131,042,980.20	11,249,026.27
2、职工福利费		20,623,600.46	20,623,600.46	
3、社会保险费	12,270.14	10,298,542.80	10,297,406.80	13,406.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15.40	8,323,600.73	8,322,464.73	13,951.40
工伤保险费	-545.26	1,108,790.07	1,108,790.07	-545.26
生育保险费		866,152.00	866,152.00	
4、住房公积金	80,359.00	12,068,399.00	12,068,399.00	80,35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5,517.37	3,236,906.12	3,137,513.41	3,154,910.08
合计	18,590,580.93	173,077,020.43	177,169,899.87	14,497,701.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3,012.50	18,983,194.81	18,962,515.81	243,691.50
2、失业保险费	78,369.88	542,561.16	541,079.16	79,851.88
3、企业年金缴费	25,319.60	4,638,488.00	4,638,647.50	25,160.10
合计	326,701.98	24,164,243.97	24,142,242.47	348,703.48

其他说明：不适用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62,980.76	5,362,273.82
消费税	134,671.71	-99,207.81
企业所得税	13,989,448.38	13,164,130.08
个人所得税	3,230,686.53	2,351,040.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659.06	524,193.00
房产税	570,423.14	510,795.11
土地使用税	24,471.84	5,898.36
营业税		135,464.37
教育费附加	127,803.65	224,170.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202.45	149,446.88
水利建设基金	150,220.13	23,255.74
印花税	218,071.84	655,811.91
合计	22,696,639.49	23,007,272.19

其他说明：不适用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7,793.33	315,377.88
合计	237,793.33	315,377.8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不适用

25、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96,582,081.28	596,582,081.28
合计	596,582,081.28	596,582,081.2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宁东铁路2014年以前分配股利	463,127,264.61	463,127,264.61
其中：宁夏国有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5,860,047.82	185,860,047.8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60,506,477.14	160,506,477.1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5,924,049.57	55,924,049.57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55,515,378.76	55,515,378.76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339,764.20	4,339,764.20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1,547.12	981,547.12
宁东铁路过渡期利润	133,454,816.67	133,454,816.67
其中：宁夏国有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64,839,823.41	64,839,823.4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34,559,459.32	34,559,459.3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30,981.21	11,330,981.21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11,330,981.21	11,330,981.2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393,571.52	11,393,571.52
合计	596,582,081.28	596,582,081.28

宁东铁路2014年以前分配股利，系子公司宁东铁路2014年以前根据其股东会决议对股东的分红，由于宁东铁路资金需求量大以及重组上市支付现金购买股份等原因尚未支付。

宁东铁路过渡期利润，系根据本公司与宁东铁路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宁东铁路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宁国运公司、信达资产、神华宁煤、华电国际、宁夏能源铝业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持有宁东铁路的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宁东铁路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过渡期实现净利润共计133,454,816.67元，由宁东铁路进行利润分配后挂账应付股利。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项	40,000,000.00	60,013,00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102,228.00	102,228.00
应向个人支付的各种款项	438.40	16,026.21
应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6,093,967.31	6,153,848.41
应付的代垫款项		590.00
应付的工程款	45,376.00	77,051.70
应付的服务费	170,900.00	126,055.00
重整期间法院判定应支付的款项		1,682,650.24
破产遗留款项	1,116,875.00	3,262,214.16
应付的代扣款项	925,848.13	
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1,156,749.13	879,598.98
合计	49,612,381.97	72,313,262.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未支付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未支付
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24,697.00	质保金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公司	397,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兰州大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中铁十六局-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枣泉电厂一期工程项目经理部	14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中铁十九局集团公司宁东新城二十二号路银河路桥梁工程项目部	12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甘肃华澳铁路综合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11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银星二号煤矿铁路专用线项目经理部	10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神宁煤制油铁路站场工程项目部	100,000.00	施工安全风险抵押金
合计	42,791,697.00	--

其他说明：不适用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320,000.00	54,340,000.00
合计	64,320,000.00	54,340,000.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的业务费用	332,794.35	314,250.23
重组费用	1,018,867.90	1,301,886.76
合计	1,351,662.25	1,616,136.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适用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4,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6,650,000.00	49,970,000.00
合计	100,650,000.00	164,9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以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鸳鸯湖矿区铁路专用线收费权为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借入10,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期末余额3,000.00万元，其中1,0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子公司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以宁东地方铁路黎家庄至临河工业园（A）区段收费权为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借入7,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期末余额1,500.00万元，其中5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子公司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以上海庙至宁东煤化工园铁路支线-长城南站至煤化工园B、C区项目收费权为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借入9,4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期末余额7,000.00万元，其中1,6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 子公司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新华支行取得信用借款20,000.00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期末余额4,997.00万元，其中3,332.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不适用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78,009.28	1,424,660.33
合计	878,009.28	1,424,660.3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424,660.33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71,496.01	1,424,660.33
1.当期服务成本		1,424,660.33
2.过去服务成本	-271,496.01	
四、其他变动	-275,155.04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75,155.04	
五、期末余额	878,009.28	1,424,660.33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05,347.83		
合计	605,347.8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因商品买卖纠纷被内蒙古能建物产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古物流支付货款 4,290,446.72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2017 年 11 月 20 日呼和浩特市内蒙古赛罕区人民法院对该诉讼作出判决：判决大古物流支付内蒙古能建物产有限公司货款 4,290,446.72 元，以及支付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期按 4,290,446.72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43,670.00 元。大古物流按一审判决结果预计相应的负债 465,414.95 元，并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向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 平罗县兴平碳素制品有限公司将本公司及宁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简称“万得公司”）诉至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决本公司及万得公司对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应清偿平罗县兴平碳素制品有限公司的货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诉讼费用。经法院判决，本公司需承担133,974.88 元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诉讼费5,958.00元。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92,339.62	8,692,339.62		
合计		8,692,339.62	8,692,339.6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民政局慰问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发委“十佳饭店”奖励		94,339.62	94,339.62			与收益相关
运价补贴		8,54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692,339.62	144,339.62			--

其他说明：不适用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06,889,036.93			3,006,889,036.93
其他资本公积	557,716,128.87	751,413.90		558,467,542.77
合计	3,564,605,165.80	751,413.90		3,565,356,579.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资本公积变动为本公司收购子公司金色枸杞的少数股东权益，支付对价少于取得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详见本附注八、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所述。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819,980.84	4,215,606.91	4,175,796.35	8,859,791.40
合计	8,819,980.84	4,215,606.91	4,175,796.35	8,859,791.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合计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1,089,600.10	-1,105,974,235.3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1,089,600.10	-1,105,974,235.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994,814.66	8,339,451.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454,816.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4,094,785.44	-1,231,089,600.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5,913,296.58	377,813,224.61	445,784,690.80	330,731,110.64
其他业务	83,730,843.73	9,779,730.99	17,341,215.63	1,576,304.01
合计	659,644,140.31	387,592,955.60	463,125,906.43	332,307,414.65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975,524.31	862,162.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6,505.56	2,443,562.75
教育费附加	1,134,216.67	1,088,775.97
房产税	1,967,283.16	1,182,331.09
土地使用税	112,894.86	50,159.92
车船使用税	47,613.40	41,330.40
印花税	466,163.93	631,063.46
营业税		196,97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6,144.48	727,365.50
其他税费	705,084.21	537,854.16
合计	8,811,430.58	7,761,578.61

其他说明：不适用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7,184.96	952,479.30
推广费	258,627.60	380,430.01
仓储保管费	219,033.06	236,794.49
运输费	87,953.39	134,308.53
资产租赁费	72,698.41	
广告宣传费	57,778.42	93,972.77
劳务费	51,302.76	14,891.93
交通、差旅费	26,587.08	29,661.00
其他	48,375.35	15,951.05
合计	2,129,541.03	1,858,489.08

其他说明：不适用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739,151.19	88,473,659.84
无形资产摊销	11,634,627.79	11,735,760.58
折旧费	5,758,483.65	7,698,585.78
资产重组费用	2,264,150.92	
物业费	2,067,715.05	1,643,904.76
劳务费	1,864,976.31	942,366.46
能源费用（水、电、暖、气等）	1,168,762.18	1,389,070.39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80,935.42	741,395.38
原酒损耗	957,748.69	
修理费	740,345.76	615,203.24
办公费	605,334.69	1,018,699.62
差旅费	552,329.86	550,185.21
低值易耗品摊销	547,962.66	561,056.96
资产租赁费	477,661.63	376,056.26
残保基金	400,271.00	
车辆费用	357,807.54	413,903.74
信息披露等费用	319,236.92	744,553.44
业务招待费	308,703.79	384,569.69
咨询费	242,742.46	
宣传费	195,342.14	93,963.41
保险费	16,359.10	13,983.59
费用税		1,140,272.57
其他	788,072.61	993,663.43
合计	132,288,721.36	119,530,854.35

其他说明：不适用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02,968.20	15,244,648.94
减：利息收入	5,618,087.13	2,658,418.17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75,158.64	126,327.19
加：离职后福利精算利息	8,471.86	
合计	5,368,511.57	12,712,557.96

其他说明：不适用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934,308.95	13,837,085.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90,594.03	5,107,876.46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683,508.93	8,142,356.71
合计	22,708,411.91	27,087,318.39

其他说明：不适用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收益	40,045.23	1,966,746.24
合计	40,045.23	1,966,746.24

其他说明：不适用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6,502.29	-28,944.65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6,502.29	-28,944.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6,502.29	-28,944.6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合计	306,502.29	-28,944.65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价补贴	8,548,000.00	

说明：运价补贴为本公司收到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拨付的 2017 年度运价补助资金。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44,339.62	50,300,000.00	144,339.62
违约赔偿收入	91,491.00	354,840.42	91,491.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3,529,342.11	3,783,634.70	3,529,342.11
其他	49,508.83	75,219.14	49,508.83
合计	3,814,681.56	54,513,694.26	3,814,68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民政局慰问金		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发委“十佳饭店”奖励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4,339.62		与收益相关
运价补贴	宁东管委会 财政审计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基地高效节水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44,339.62	50,300,000.00	--

其他说明：不适用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40,000.00	270,539.96	340,000.00
盘亏损失	88,497.97		88,497.97
赔偿金、违约金	597,265.20	1,714,952.76	597,265.2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33,974.88	219,481.62	133,974.88
其他	43,573.30	2,056.82	43,573.30
合计	1,203,311.35	2,207,031.16	1,203,311.35

其他说明：不适用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639,379.39	14,532,720.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80,420.83	-6,683,822.53
合计	25,258,958.56	7,848,897.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250,485.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062,621.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97,161.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165.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55,354.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883.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40,530.13
预缴所得税	27,663.61
所得税费用	25,258,958.56

其他说明：不适用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	8,692,339.62	50,100,000.00
收到的银行利息	3,834,680.48	2,145,640.40
收到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3,227,300.00	1,985,242.68
收到的各种赔款	91,491.00	354,840.42
收到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691,197.33	1,619,344.11
合计	16,537,008.43	56,205,067.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1,930,456.70	1,780,300.00
支付的各种赔款	1,638.27	1,714,952.76
支付的物业费	43,319.02	1,643,904.76
支付的办公费	844,006.98	1,550,383.58
支付的能源费用	1,122,551.62	1,398,914.13
支付的资产租赁费用	1,174,229.98	1,191,140.89
支付的劳务费	885,919.67	957,258.39
支付的运杂费	306,986.45	372,903.92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253,120.56	187,036.18
支付的修理费	749,753.89	619,509.65
支付的差旅费	578,916.94	579,846.21
支付的诉讼费		233,465.44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3,545,086.34	507,822.94
支付的网络服务费	319,236.92	744,553.44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74,765.04	126,327.19
对外捐赠支付的现金	340,000.00	270,539.96
支付的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93,215.38	118,388.64
支付的促销费		14,241.36
支付的保险费	20,586.82	13,983.59
支付的其他应付、暂收款项	1,682,877.32	2,398,109.17
合计	13,966,667.90	16,423,582.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17,221,085.12	40,000,000.00
合计	117,221,085.12	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6,651,723.10	
合计	6,651,723.1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支付的审计、咨询等费用		1,057,338.3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862,830.54
合计		12,920,168.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6,991,527.43	8,263,26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708,411.91	27,087,318.39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156,608.56	121,024,371.06
无形资产摊销	13,319,866.39	13,420,99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823.60	638,59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502.29	28,944.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02,968.20	15,250,45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45.23	-1,966,74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9,551.97	-3,808,12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0,868.86	-2,875,701.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9,695.28	1,847,634.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797,350.17	-159,249,523.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899,416.86	54,861,964.55
其他	4,034,56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60,438.53	74,523,448.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1,181,663.58	203,296,339.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3,296,339.12	418,412,588.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885,324.46	-215,116,249.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1,181,663.58	203,296,339.12
其中：库存现金	2,398.16	5,65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1,179,265.42	203,290,686.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181,663.58	203,296,339.12

其他说明：不适用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11,107.4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6,100,000.00	用于对外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
货币资金	4.81	账户长期未使用成为久悬账户
货币资金	51,221,085.12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合计	82,532,197.37	--

其他说明：不适用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0.74	6.4936	4.81

其他说明：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宁夏	银川	铁路运输	100.00%		购买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	宁夏	银川	运输服务		100.00%	购买
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	宁夏	银川	住宿餐饮		100.00%	购买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宁夏	银川	葡萄种植、葡萄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枸杞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宁夏	银川	葡萄酒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原有 15%的股权为酿酒公司所持有。根据本公司与酿酒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签订的《抵账协议》规定，双方对持有对方控股公司的小股份以零价格互转。因金色枸杞已被吊销营业执照，股权过户手续无法变更；2017 年本公司与对方达成一致，股权转让协议有效；本公司依据双方达成的意见进行了相应处理。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51,413.90
差额	-751,413.9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51,413.90

其他说明：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除0.74美元货币资金，未持有其他外币资产，经营活动均采用人民币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经营活动影响可忽略。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

（含将于一年内到期部分），金额合计为164,970,000.00元（附注七、45长期借款）。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规定，地方铁路的运价和杂费由地方政府审批，所以目前宁东铁路的运价由自治区物价局统一制订，如果自治区物价局对运价水平和结构进行调整，宁东铁路及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70,916,802.82元。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7,613,856.14				367,613,856.14
应收票据	210,671,747.73				210,671,747.73
应收账款	93,810,883.81				93,810,883.81
预付款项	518,943.72				518,943.72
其它应收款	27,531,167.05				27,531,167.05
应收利息	2,484,478.64				2,484,478.64
其他流动资产	108,097,600.54				108,097,600.54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79,250.00				26,079,250.00
应付账款	95,992,120.10				95,992,120.10
其它应付款	49,612,381.97				49,612,381.97
应付股息	596,582,081.28				596,582,081.28
应付利息	237,793.33				237,793.33
应付职工薪酬	14,855,629.97				14,855,629.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20,000.00				64,320,000.00
长期借款		45,650,000.00	55,000,000.00		100,6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5,012.27	113,723.10	185,196.87	374,077.04	878,009.2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1%	107,062.59	107,062.59	-142,801.33	-142,801.33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1%	107,062.59	107,062.59	142,801.33	142,801.33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市	投资及相关业务	300 亿元	29.47%	29.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其他说明:不适用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物流	323,951,538.66	233,907,119.78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物流	78,254,177.79	64,451,984.90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	62,240,443.09	42,564,740.84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6,162,234.71	8,131,990.27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	3,400,096.62	5,686,155.23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1,564,335.00	1,397,928.0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13,580,417.40	2,172,787.00
合计		489,153,243.27	358,312,706.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不适用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酿酒公司	34,036,300.00	1998 年 12 月 01 日	2007 年 10 月 0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998 年 12 月，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 498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403.63 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 年 3 月和 4 月，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 6212 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如果债权人追索但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承担，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612,500.00	2,991,471.7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神华宁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606,133.27	978,184.00	43,969,351.58	1,319,080.55
应收账款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477,423.70	14,322.71	2,049,211.13	71,680.31
应收账款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61,373.47	40,841.20	6,207,251.90	186,217.56
应收账款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7,941.50	13,138.25	4,526,170.43	135,785.11
应收账款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9,040,878.49	271,226.35	9,378,256.73	281,347.70
应收账款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757.21	622.72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621,641.85	4,265,421.33
预收账款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559.67	27,864.88
应付股利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95,071,274.66	195,071,274.66
应付股利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692,397.75	250,692,397.75
应付股利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7,254,363.51	67,254,363.51
应付股利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66,845,692.70	66,845,692.70
应付股利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97,041.34	11,397,041.34
其他应付款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股东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通过与本公司签订《盈利补偿协议》承诺，本公司在重组完成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0亿元，若实际盈利数低于10亿元的，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在第三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以现金向本公司补足该等差额部分。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除本附注十、6. 关联方承诺所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本年涉及的诉讼事项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2015年签订了原煤销售协议，由大古物流向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原煤。大古物流于2017年10月21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437.95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41.96万元。2018年2月6日，大古物流收到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7)宁0106民初7251号《民事判决书》，对本案判决如下：被告宁夏神光

煤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 4,379,468.66 元，利息 388,194 元，合计 4,767,662.66 元，并以 4,379,468.66 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4.75%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签订了原煤采购协议，由于货物品质等原因导致协议终止执行。2017年1月19日，双方达成《还款协议》，约定终止执行原煤购买协议，由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退回大古物流预付款526万元，并承担相应的利息和扣款。2017年1月21日，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偿还了20万元，余款未支付。2017年10月20日，大古物流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欠款，并承担2017年1月22日起至起诉日利息187,447.00元，合计5,991,239.00元。目前本案尚未开庭。

(3) 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内蒙古能建物产有限公司之间的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七、31预计负债所述。

(4) 本公司与平罗县兴平碳素制品有限公司之间的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七、31预计负债所述。。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本公司按照宁夏国资委宁国资发【2009】107号文件批准的《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年金方案》，试行国有企业年金制度；委托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年金账户进行管理，个人基金账户余额由企业缴费、个人缴费、投资收益三部分构成；企业月缴费金额按照上年工资总额*5%/职工工龄系数总和*职工个人工龄系数/12计算支付，个人月缴费部分按企业缴费的50%计算。受托管理方每月向被审计单位出具“企业缴费年金通知”，列示缴费所属期、个人缴费金额。受托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直接计入基金账户。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为铁路运输分部、物流服务、酒店服务、葡萄酒业务分部，其中铁路运输为子公司宁东铁路、物流服务为子公司大古物流、酒店服务为子公司世纪饭店、葡萄酒业务为子公司酒庄公司、葡萄酒销售公司、金色枸杞。

各分部执行和母公司相同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铁路运输分部	物流服务	酒店服务	葡萄酒业务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04,829,153.18	57,031,186.19	17,805,723.84	21,685,590.24	41,707,513.14	659,644,140.3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68,078,063.79	57,031,186.19	17,754,366.01	16,780,524.32		659,644,140.3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6,751,089.39		51,357.83	4,905,065.92	41,707,513.14	
资产减值损失	13,776,396.13	6,470,055.80	2,862.32	2,762,759.66	303,662.00	22,708,411.91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3,784,200.51	10,421.88	2,507,062.24	4,257,613.92		130,559,298.55
利润总额	123,998,961.41	833,530.43	220,673.34	-12,210,951.18	591,728.01	112,250,485.99
所得税费用	25,255,643.92	190,978.91	-715.58	27,663.61	214,612.30	25,258,958.56
净利润	98,743,317.49	642,551.52	221,388.92	-12,238,614.79	377,115.71	86,991,527.43
资产总额	9,660,469,107.92	30,539,577.19	62,112,055.92	195,077,474.80	4,904,233,403.74	5,043,964,812.09
负债总额	1,523,457,717.11	22,061,844.00	67,468,674.87	211,676,158.40	804,445,357.63	1,020,219,036.75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关于本公司原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划分协议

2014年3月19日和4月4日，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就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的土地使用权事宜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和《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主要内容：

（1）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面积为3,141,420.7平方米（约合4712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归本公司。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面积为1,770,237.1平方米（约合2655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仍然归酒业公司，作为对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3）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498 万美元及利息，如果债权人追索而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4）本协议生效3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本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主要内容：

（1）酿酒公司用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中的约1500亩（二号园）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抵顶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代偿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的对价。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除二号园以外的其他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权属不变。

（3）本协议生效5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公司办理土地使

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相关说明：

(1) 1998年12月，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498万美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

(2) 根据以上两份协议，本公司将收回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本公司在协调各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

截止本报告日，上述土地证的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4、子公司大古物流涉税事项

2017年7月7日，因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在2016年10月份开展煤炭贸易过程中涉嫌接受了北京美隆康源商贸有限公司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稽查局给物流公司出具了“税务检查通知书”（宁东国税稽检通一[2017]3号），并且对物流公司2016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的贸易情况进行检查。目前，税务机关还没有对该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262.06	100.00%	81,915.08	52.09%	75,346.98	79,909.59	100.00%	79,554.98	99.56%	354.61
合计	157,262.06		81,915.08		75,346.98	79,909.59		79,554.98		354.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392.06	2,321.76	3.00%
4 至 5 年	395.26	118.58	30.00%
5 年以上	79,474.74	79,474.74	100.00%
合计	157,262.06	81,915.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60.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	77,392.06	
长期挂账的预付款转入	70,000.00	70,000.00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9,870.00	9,909.59
合计	157,262.06	79,909.5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勤万信资产评估公司	长期挂账的预付款转入	70,000.00	5 年以上	44.51%	70,000.00
邹浩	备用金	14,128.76	1 年以内	8.98%	423.86
刘登昭	备用金	13,273.72	1 年以内	8.44%	398.21
施万兵	备用金	10,984.50	1 年以内	6.98%	329.54
李同涛	备用金	9,171.70	1 年以内	5.83%	275.15
合计	--	117,558.68	--	74.75%	71,426.76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06,589,496.82	23,003,601.78	4,083,585,895.04	4,106,589,496.82	23,003,601.78	4,083,585,895.04
合计	4,106,589,496.82	23,003,601.78	4,083,585,895.04	4,106,589,496.82	23,003,601.78	4,083,585,895.0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6,003,601.78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4,076,589,496.82			4,076,589,496.82		
合计	4,106,589,496.82			4,106,589,496.82		23,003,601.78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1,610.22	4,593,079.20
其他业务	31,059.74	217,485.72	957,782.40	217,485.72
合计	31,059.74	217,485.72	6,159,392.62	4,810,564.92

其他说明：不适用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215,594.05
合计		1,215,594.05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6,50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92,339.62	报告期收到政府给予的运价补贴854.8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45.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7,030.59	报告期将无法支付的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19.71	
合计	11,519,837.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	0.05	0.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广林

2018年3月20日